

1. **检查单：**北京市药品监督管理局（医疗器械网络销售）  
检查单

2. **检查项：**未建立质量管理体系

3. **检查内容：**检查医疗器械网络交易服务第三方平台提供者是否存在未按规定建立并执行质量管理体系的行为

4. **检查标准：**

（1）**依据名称：**

《医疗器械网络销售监督管理办法》第三十三条第一款

（2）**依据条款：**

《医疗器械网络销售监督管理办法》第三十三条第一款：  
食品药品监督管理部门在检查中发现从事医疗器械网络销售的企业或者医疗器械网络交易服务第三方平台未按规定建立并执行相关质量管理体系，且存在医疗器械质量安全隐患的，食品药品监督管理部门可以责令其暂停网络销售或者暂停提供相关网络交易服务



